公司代码:600462 公司简称:九有股份

深圳九有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李楠	工作原因	李艳娟

4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17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855万元,2017年末未分配利润为-89,864 万元。所以公司本期利润不分配,不提取法定公积金,不分红利,不送股。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九有股份	600462	石岘纸业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崔文根	孙艳萍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深南大道9672号大冲商务中心3号楼C座2303单元	深圳市南山区深南大道9672号大冲商务中心3号楼C座2303单元
电话	0755-26417750	0755-26417750
电子信箱	cuiwengen@geoway.com	sunyanping@geoway.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公司拥有全资子公司九有供应链,控股子公司博立信,公司持有博立信70%的股权;主营业务为手机摄像模组制造、销售以及电子行业相关的原材料采购及销售业务。报告期内,公司收购了润泰供应链51%的股权,2017年8月开始并表,此项交易使公司供应链采购及服务业务和资产规模得到大幅度的提升和增加。公司所属行业类别为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7年	2016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5年
总资产	4,547,588,171.75	471,627,707.50	864.23	403,195,430.63
营业收入	1,570,380,998.72	412,396,481.77	280.79	250,607,324.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554,359.09	6,737,802.74	26.96	-35,797,740.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976,387.29	5,537,827.99	62.09	-42,434,305.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98,752,941.46	291,435,707.80	2.51	284,750,541.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765,599.32	-183,913,349.25	不适用	-9,889,380.0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60	0.0126	26.98	-0.067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60	0.0126	26.98	-0.067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90	2.34	增加0.56个百分点	-0.1183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83,005,177.69	86,536,691.86	360,268,549.69	1,040,570,579.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35,178.53	851,574.56	3,757,396.13	3,110,209.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53,073.31	866,507.09	3,185,560.10	4,071,246.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032,602.45	38,108,245.29	107,170,540.75	22,519,415.73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1,09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9,702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天津盛鑫元通有限公司		101,736,904	19.06		质押	69,8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王艺莼		30,000,000	5.62		质押	30,000,000	境内自然人
股秋艳	8,213,400	8,723,500	1.63		未知	8,723,500	未知
夏亚阳		5,510,000	1.03		未知		未知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4,704,000	0.88		未知		国有法人
肖厚忠		4,104,204	0.77		未知		未知
王斌	2,449,040	3,696,040	0.69		未知		未知
罗超	1,635,300	2,999,998	0.56		未知		未知
林振洪	179,200	2,725,545	0.51		未知		未知
姜春彦	-340,000	2,660,000	0.50		未知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各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以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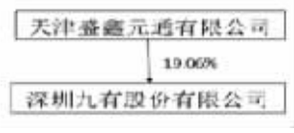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1.1 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在做好手机摄像模组制造及销售的基础上,围绕移动通讯行业向上下游产业链延伸,积极发展供应链管理业务。为了进一步提升供应链管理业务规模和增强市场竞争力。报告期内,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现金方式向寿宁润宏茂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寿宁润坤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寿宁润丰恒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寿宁润源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购买其合计持有的润泰供应链51%的股权。2017年8月1日,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也已经办理完成。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经营发展及拓展业务需要,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九有供应链投资设立两个全资子公司, 本次投资标的两个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都是3500万元,全部由九有供应链出资,占投资新设子公司注册资本的100%。2018年1月,九有供应链投资设立两个全资子公司已经办理完毕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上海市长宁区及宁波市北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

1.2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博立信的手机摄像模组制造及销售、全资子公司供应链经营电子行业相关的原材料采购及销售和公司控股子公司润泰供应链的供应链管理服务业绩稳步增长,公司的经营状况明显改善,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157,038万元,同比增长280.79%,其中:控股子公司博立信实现营业收入29,565万元;全资子公司供应链实现营业收入5,199万元;控股子公司润泰供应链实现营业收入122,274万元,利润总额3,113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55万元。

1.2.1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摄像头行业	296,657,568.17	250,688,816.06	15.21	38.95	39.24	减少0.17个百分点
供应链管理服务行业	1,274,723,430.55	1,211,595,560.35	4.95	544.30	522.62	增加196.59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指纹模组	29,620,191.44	23,084,900.98	22.06	109.85	97.18	增加5.01个百分点
摄像头产品	266,037,376.73	227,603,915.08	14.45	33.91	35.21	减少0.81个百分点
供应链交易类	1,207,493,044.36	1,194,932,048.18	1.04	520.46	514.05	增加30个百分点
供应链服务类	67,230,386.19	16,663,512.17	75.21	1,979.67	100	减少24.79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广东(摄像头行业)	169,636,506.75	147,480,869.12	13.06%	27.24%	29.71%	减少1.66个百分点
江苏(摄像头行业)	1,931,830.93	1,205,005.96	37.62%	-64.50%	-65.82%	增加2.41个百分点
江西(摄像头行业)	28,525,500.88	24,610,507.67	13.72%	3,810.83%	3,928.70%	减少2.52个百分点
上海(摄像头行业)	39,460,225.71	33,416,998.61	15.31	29.17	28.73	增加0.29个百分点
浙江(摄像头行业)	33,648,715.86	31,493,574.93	6.40	30.60	31.65	减少0.75个百分点
港台(摄像头行业)	22,454,788.04	12,481,859.77	44.41	32.30	1.23	增加17.06个百分点
国内(供应链管理服务行业)	194,312,522.88	177,008,299.61	8.91	-1.79	-9.04	增加435.33个百分点
国外(供应链管理服务行业)	1,080,410,907.67	1,034,587,260.74	4.24	87.91	91.66	减少30.63个百分点

1.3 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1.3.1 行业概况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行业概况竞争格局

1、摄像头模组业务

(1)行业概况竞争格局

2017年消费电子行业经过数年的竞争发展和行业洗牌,产业集中度得到进一步加强,虽然市场整体趋于饱和,但中国智能手机品牌的市场份额和行业竞争力仍保持稳步提升,创新驱动产业变革的趋势愈加凸显,给行业带来显着的结构性增量机遇,兼具创新精神和智能制造的供应链厂家亦因此受惠。

从全球范围来看,摄像头模组模组等产品在内的智能终端产业链主要集中在中国大陆地区。由于中国大陆的技术装备进步迅速,劳动力优势明显, 配套部件公司聚集,大陆智能终端核心部件厂商开始成为行业内的后起之秀。从客户层面来看,消费升级 进一步加深,国内一些的品牌影响力在世界范围扩大。行业集中度提升使龙头公司充分受益。加上产品技术的微创新不断,为行业带来新的机遇。

(2)发展趋势

摄像头已经广泛应用于各类电子产品中,尤其是智能化产业的快速发展,带动了摄像头产业的高速增长 目前,摄像头性能成为智能手机的重要卖点之一,下游客户通过不断提升摄像头的性能,以增加产品的竞 争力。与传统单摄像头相比,双摄像头在画质、成像能力、细节处理上都有较大提升,市场需求呈成倍增 长趋势。随着市场对于智能手机轻薄化的要求越来越高,摄像头模组封装环节的重要性也日益凸显。

2、供应链服务业务

(1)行业概况竞争格局

随着中国经济全球化,尤其在电子、通讯、消费等高速发展行业,产品从生产厂商最终交付到消费者或需求方的服务流程变得越来越复杂,企业越来越重视供应链服务的价值,寻求供应链服务企业的帮助,从而带动了综合供应链服务行业的发展。

供应链服务如报关报检、运输线路优化等大多数环节都涉及到专业化的知识,公司员工的技能水平和工作经验对供应链服务企业非常重要。通过技术研发来提高效率、控制风险、降低成本也是提高供应链企业核心价值的一个重要因素。

(2)发展趋势

2017年我国货物贸易进出口总值仍然保持了一定的增长,在全球经济持续温和复苏,我国经济稳中向好的大背景下,今年我国外贸总体形势较好。中小微企业以及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进出口增速较快,对应的跨境供应链服务业务仍然发展迅速、市场空间巨大,公司也将保持高速发展态势。

1.3.2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发展战略是打造移动通信、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与供应链相结合的产业链服务平台。做强做大供应链服务平台,为移动通信终端等行业上下游供应商或客户提供供销渠道和融资平台,降低公司风险和成本,也为行业上下游企业降低成本、加快资金周转提供融资服务。

润泰供应链优链平台在中小微企业的跨境服务领域发展迅速,在保持电子、通信领域的业务基础的情况下,公司将扩充品类在多个行业进行覆盖。公司也将继续加大人才、技术和资金的投入,使公司在面向中小微企业的跨境服务领域保持领先地位。

1.3.3 经营计划

1、公司董事会将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的要求,根据企业内部控制体系的要求,进一步完善和优化法人治理结构和风险防范机制,加强对子公司的管控,提高企业管理效率,保障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2、继续推动并购重组工作,提高公司盈利水平和可持续经营发展能力。

3、在电子、电气、通信行业,继续加大支持力度,保持核心行业的供应链服务业务稳步发展;积极拓展新的供应链应用场景、服务模式以及服务品类,深度挖掘供应链服务的价值,提升服务质量,打造知名品牌。

4、技术推动供应链服务的发展和革新,公司加大技术和关键物流设施的投入,优化成本、提升效率,保持成本领先策略,进一步提升盈利能力。

5、继续加大跨行业人才的引进,加强内部管理水平和技能的提升,打造专家级的供应链服务团队。

6、在摄像头模组业务上,将继续挖掘内部潜力,引进行业领先技术人才,加大研发力度向高端产品线转移,通过COB规模化投产,降低制造成本,提高市场份额。

1.3.4 可能面对的风险

1、产品高端生产线对资金投入需求较多,资金趋紧及行业同质化竞争激烈;

2、越来越多的企业加入供应链服务行业,与一般的采购经销商存在竞争,国外大型的物流公司的进入,加大市场竞争的风险;

3、汇率风险:在公司较大的进出口业务中,积极应对汇率波动的风险,并采取相应的措施降低和规避汇率变化所造成的风险。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不适用

根据财政部制定的《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准则规范了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的分类、计量和列报以及终止经营的列报。

根据财政部新修订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通知的要求,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在利润表中的“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报“其他收益”项目,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在该项目中反映。报告期内,公司的会计政策变更如下:

一、变更前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公司采用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其中:政府补助会计政策如下:

1、类型

政府补助,是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申请政府补助的项目最终形成一项或多项长期资产,且该长期资产可以为公司带来预期的经济利益。

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 申请政府补助的项目与公司主营业务紧密相关,公司的相关投入最终将计入相应会计期间的费用。

2、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公司直接将收到政府补助计入当期收益。

二、变更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公司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和新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执行,其中:政府补助会计政策如下: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应当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 应当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应当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企业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企业,企业应当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企业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应当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①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②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③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具体标准: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①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则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所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②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不适用

本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详细情况参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披露”。

董事长:韩越

深圳九有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3月23日

证券代码:600462 证券简称:九有股份 编号:临2018-008

深圳九有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深圳九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8年3月13日以专人送达、通讯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2018年3月23日上午9时30分在北京嘉里大酒店会议室召开。应参加会议的董事7人,董事李楠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参加此次会议,委托董事李艳娟女士代为表决,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7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韩越先生主持,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公司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此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有效票数7票,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公司2017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有效票数7票,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公司2017年度报告及摘要;

公司2017年度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2017年度报告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2018年3月24日的《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报》。

此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有效票数7票,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此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有效票数7票,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定,公司2017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

股东的净利润为855万元,2017年末未分配利润为-89,864万元。所以公司本期利润不分配,不提取法定公积金,不分红利,不送股。

此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有效票数7票,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6、公司独立董事2017年度述职报告;

此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有效票数7票,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7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有效票数7票,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8、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详见《深圳九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公告》(临2018-010)。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有效票数7票,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9、关于制定高管人员月薪酬标准的议案;

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高管人员薪酬管理规定》等有关规定,参考同行业上市公司高管薪酬水平,制定了高管人员每月税前工资标准(董事长、副董事长、总经理每月税前工资标准5万元至20万元;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每月税前工资标准3万元至15万元。),授权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在上述月工资标准范围内确定上述高管的实际月工资,同时授权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业绩经营情况确定高管的奖金发放事宜。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高管人员薪酬管理规定》等有关规定,并参考同行业上市公司高管薪酬水平,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关于制定高管人员月薪酬标准的议案》的内容。

表决结果:有效票数7票,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0、公司2017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此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有效票数7票,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1、公司2017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此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有效票数7票,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2、关于深圳博立信科技有限公司2017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议案;

公司于2015年8月25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2015年9月10日召开的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延边石岘白麓纸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和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同意公司以现金方式购买钟化、刘健君持有的深圳博立信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立信”)合计70%的股权。

钟化、刘健君承诺,博立信2015年、2016年、2017年三个会计年度(以下简称承诺期)经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1,000万元、1,500万元、2,000万元。前述净利润,是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数。

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大信专审字[2018]第1-00514号审核报告,博立信2017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2048.56万元,博立信2017年度的业绩承诺已经实现。

内容详见2018年3月24日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刊登在《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报》上的公司临2018-011公告。

表决结果:有效票数7票,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3、关于深圳市润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2017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议案;

公司于2017年6月23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2017年7月21日召开的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及其摘要的议案》,同意公司以现金方式购买寿宁润宏茂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寿宁润坤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寿宁润丰恒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寿宁润源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计持有的深圳市润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润泰供应链”)51%的股权。 2017年8月1日,润泰供应链51%的股权已经过户到公司名下,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已经办理完成。

2017年6月23日,公司与寿宁润宏茂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寿宁润坤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寿宁润丰恒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寿宁润源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高伟、杨学强、蔡昌富签订了《关于标的公司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书》,寿宁润宏茂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寿宁润坤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寿宁润丰恒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寿宁润源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承诺,润泰供应链2017年、2018年、2019年三个会计年度经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3,000万元、4,500万元、6,500万元。前述净利润,是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数。

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大信专审字[2018]第1-00515号审核报告,润泰供应链2017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4,880.75万元, 润泰供应链2017年度的业绩承诺已经实现。

内容详见2018年3月24日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刊登在《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报》上的公司临2018-011公告。

表决结果:有效票数7票,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4、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注入标的资产减值测试报告的议案;

公司2014年度实施重大资产重组,公司以现金方式购买原钟化、刘健君持有的深圳博立信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立信”)合计70%的股权。鉴于博立信原股东业绩承诺期届满,已经完成关于博立信2015年度、2016年度、2017年度三年业绩的承诺。公司聘请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截止2017年12月31日博立信股东权益价值进行估值,并于2018年3月2日出具《深圳九有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深圳博立信科技有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减值测试项目涉及的深圳博立信科技有限公司全部资产和负债所组成的资产组可回收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京信评报字[2018]第070号)。

根据评估报告,博立信2017年12月31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18,204.06万元,股东全部权益可回收价值为18,204.06万元,公司享有的股东权益可回收价值为12,742.84万元。

公司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截止2017年12月31日博立信股东权益价值进行了减值测试,并于2018年3月23日出具《深圳九有股份有限公司商誉减值测试报告专项审核报告》(大信专审字【2018】第1-00516号),测试结论是:截止2017年12月31日,博立信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评估价值18,204.06万元大于博立信2017年12月31日纳入公司合并报表的各项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6,389.72万元及商誉10,806.76万元(包括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两项资产组的价值之和17,196.48万元。核查后,公司认为合并报表中由购买博立信70%股权形成的商誉没有发生减值。

内容详见2018年3月24日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刊登在《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报》上的公司临2018-012公告。

表决结果:有效票数7票,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5、关于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并审议上述议案1、议案3、议案4、议案5、议案6、议案8、议案10、议案11等8个议案。召开股东大会的时间、地点等有关事项将另行通知。

表决结果:有效票数7票,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深圳九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3月23日

证券代码:600462 证券简称:九有股份 编号:临2018-009

深圳九有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深圳九有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8年3月13日以专人送达、通讯等方式发出通知,2018年3月23日下午13时在北京嘉里大酒店会议室召开。应参加本次会议的监事3人,实际参加会议的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北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下列事项:

1、公司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议案需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公司2017年度报告及摘要;

通过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的核查和对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认真的审核,监事会认为:

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年报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够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公司2017年年报所披露的信息是真实、准确和完整的。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2017年度报告及摘要详见2018年3月24日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此议案需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详见《深圳九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公告》(临2018-010)。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公司2017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此议案需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公司2017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此议案需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深圳九有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3月23日

证券代码:600462 证券简称:九有股份 编号:临2018-010

深圳九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8年3月23日,深圳九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公司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6年修订)》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6年修订)》的要求,拟修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其余部分保持不变。修改内容如下:

本次修改前的原文内容	本次修改后的内容
第八十二条 董事、监事候选人名单以提案的方式提请股东大会表决。 董事、监事候选人按以下程序和规定提名: (一)董事会、监事会单独持有或合并持有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以上的股东有权提出董事(不含独立董事,本条以下同)候选人。监事会、单独持有或合并持有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5%以上的股东, 有权提出监事(不含由职工代表出任的监事,本条以下同)候选人。 (二)提案人应当向董事会提供候选人的简历和基本情况以及相关的证明材料, 由董事会对提案进行审核,对于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提案,应提交股东大会讨论,对于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提案,不提交股东大会讨论,应当在股东大会上进行解释和说明。 (三)职工代表监事由职工民主提名并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四)董事会应当向股东提供候选董事、监事的简历和基本情况。 独立董事按以下程序和规定提名: 1、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单独或者合并持有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的股东可以提出独立董事候选人,并经股东大会选举决定。 2、独立董事的提名人在提名前应当征得被提名人的同意。提名人应当充分了解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等情况,并对其担任独立董事的资格和独立性发表意见,被提名人应当就其本人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其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发表声明。 3、董事会对被提名人的有关情况有异议的,应同时报送董事会的书面意见。 4、对中国证监会持有异议的被提名人,可作为公司董事候选人,但不作为独立董事候选人。在召开股东大会选举独立董事时,董事会应对独立董事候选人是否被中国证监会提出异议的情况进行说明。 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监事进行表决,根据本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的决议,可以实行累积投票制。 前款所称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或者监事时, 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董事会应当向股东公告候选董事、监事的简历和基本情况。	第八十二条 董事、监事候选人名单以提案的方式提请股东大会表决。 董事、监事候选人按以下程序和规定提名: (一)董事会、监事会单独持有或合并持有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以上的股东有权提出董事(不含独立董事,本条以下同)候选人。监事会、单独持有或合并持有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3%以上的股东,有权提出监事(不含由职工代表出任的监事,本条以下同)候选人。 (二)提案人应当向董事会提供候选人的简历和基本情况以及相关的证明材料,由董事会对提案进行审核,对于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提案,应提交股东大会讨论,对于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提案,不提交股东大会讨论,应当在股东大会上进行解释和说明。 (三)职工代表监事由职工民主提名并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四)董事会应当向股东提供候选董事、监事的简历和基本情况。 独立董事按以下程序和规定提名: 1、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单独或者合并持有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的股东可以提出独立董事候选人,并经股东大会选举决定。 2、独立董事的提名人在提名前应当征得被提名人的同意。提名人应当充分了解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等情况,并对其担任独立董事的资格和独立性发表意见,被提名人应当就其本人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其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发表声明。 3、董事会对被提名人的有关情况有异议的,应同时报送董事会的书面意见。 4、对中国证监会持有异议的被提名人,可作为公司董事候选人,但不作为独立董事候选人。在召开股东大会选举独立董事时,董事会应对独立董事候选人是否被中国证监会提出异议的情况进行说明。 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监事进行表决,根据本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的决议,可以实行累积投票制。 前款所称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或者监事时, 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董事会应当向股东公告候选董事、监事的简历和基本情况。

本次章程修订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实施。

特此公告

深圳九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3月23日

证券代码:600462 证券简称:九有股份 编号:临2018-011

深圳九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深圳九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编制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

一、深圳博立信科技有限公司

(